

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为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职工代表大会代表一致认为：《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旨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健全公司长期、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，完善公司薪酬考核体系，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对实现公司的责任感、使命感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健、快速的发展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职工代表大会代表一致认为：《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员工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24日